

附件二

臺南市107學年度「基礎專業學習社群」申請表

學校名稱	南新國中		社群名稱	虛擬與現實的轉換社群			
辦理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礎專業學習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專業學習社群				
召集人	張鈞傑		Email	cyclops@tn.edu.tw			
			電話	066563129#11			
社群目標	提昇教師使用資訊設備創作可用於教學之中的成長社群						
預期成效	美感教育結合資訊設備完成作品，並能運用到課程教案之中						
學校申請進階專業學習社群，若未入選是否同意改為基礎專業學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運作內容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備觀議課(教師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input type="checkbox"/>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素養導向的教學設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十二年國教課綱之相關議題) 資訊及生活科技運用於PBL上 (請說明運作主題)				
社群成員	姓名	任教領域 或學年	姓名	任教領域 或學年	姓名	任教領域 或學年	
	錢佑宗	資訊生活科技	沈欣如	國文	賴麗茹	自然與生活科技	
	張鈞傑	資訊生活科技	張可蓁	英文	廖婉余	國文	
	陳怡仲	自然與生活科技					
實施期程 (基礎專業學習社群，每學期至少4次；進階專業學習社群，每學期至少6次)	次	日期	時間	實施內容	地點或場地	講師/ 主持人	參加 人數
	1	1070919	1300-1700	社群運作模式討論	會議室	召集人	7
	2	1070926	1300-1700	3D繪圖初探	會議室	召集人	7
	3	1071024	1300-1700	3D繪圖創作	會議室	召集人	7
	4	1071128	1300-1700	3D繪圖轉雷切1	會議室	召集人	7
	5	1071212	1300-1700	3D繪圖轉雷切2	會議室	召集人	7
	6	1080109	1300-1700	3D繪圖轉列印1	會議室	召集人	7
	7	1080220	1300-1700	3D繪圖轉列印 共同備課、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教室	召集人	7
8	1080313	1300-1700	成果討論及回饋	會議室	召集人	7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說明：

1. 基礎專業學習社群至少進行 1 場次的共同備課、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2. 進階專業學習社群至少進行 2 場次的共同備課、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3. 邀請講座請在該場次註明內聘或外聘(可先不列出姓名)、邀請輔導員請在該場次註明輔導委員或輔導夥伴，可先不列出姓名。

附件四

107學年度 學校「基礎/進階專業學習社群」申辦經費概算表

校名	南新國中		社群名稱	虛擬與現實的轉換社群		
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礎專業學習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專業學習社群					
項次	內容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1	外聘講座鐘點費		節	2,000		1. 授課時間每節為50分鐘，其連續授課2節者為90分鐘，未滿者減半支給。 2. 內聘及外聘講座鐘點費可於概算額度內核實相互勻支。
2	內聘講座鐘點費	7	節	1,000	7000	
3	交通費					
4	出席費					以外聘學者專家為限，每次出席不逾2,500元。
5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1	式	134	134	
6	印刷費	1	式	2886	2886	
7	教材教具及參考書籍費					不得超過20%
8	膳食費(含茶水費)		人			過膳食時間方可編列膳食費加茶水費；未過膳食時間，膳食費及茶水費均不可編列(中午12:40，下午18:10)。
9	雜支					不超過總經費6%
	合計			10000		
總計：新臺幣 壹萬 元						

說明：「基礎/進階專業學習社群」以社群為單位撰寫經費概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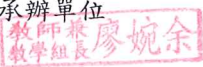



◎本表謹供參考項目，請以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經費概算表(新版)編撰核章報送。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或委辦經費概算表

申請機關：00051 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
 計畫名稱：107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基礎專業學習社群--虛擬與現實的轉換社群
 編製日期：107 年5 月 10日
 計畫經費總額：10000 元，申請金額： 10000 元，自籌款： 0 元

計畫經費明細					教育局核定 (申請單位勿填) 補助金額及說明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服務費用					
24印刷裝訂費 與廣告費	式	1	2,866	2,866	各項資料、講義
28專業服務費	節	7	1,000	7,000	內聘講師
28專業服務費	式	1	134	134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核實 列支)

合計 10,000 教育局核定補助 元

承辦單位 主辦會計 機關長官 教育局承辦單位 會計審核





註：
 1. 此表各項說明及其科目歸屬請自行參考「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用途別科目名稱、編號及定義」表歸屬至適當之二級用途別。
 2. 教育部補助款部分依照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3. 受本局補助或委辦者，請切實按核定經費概算表辦理，部分費用有單價規定者，單價不得超支。
 4. 經費之動支依直轄市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辦理，執行如遇調整，屬於原項目增減數量、金額由機關首長核定，新增項目應報局審核。
 5. 雜支最高以【(用人費用以外之經常支出)*5%】編列。